

動議、修訂動議及再修訂動議

會議日期及文件編號	原動議	修訂動議	再修訂動議	結果
<p>第二次文教會 07.05.2020 第 18/2020 號</p>	<p>1) 要求政府以防疫及抗疫基金在疫症期間發放不少於半薪的補貼予受影響的體育教練,包括其他非在體育總會註冊、非在學校任教和沒有強積金戶口的體育教練,並研究持續補貼之可行性。</p> <p>(由梁晃維議員提出, <u>彭家浩</u>議員和議)</p>	<p>/</p>	<p>/</p>	<p>經投票後, 原動議獲得通過。</p> <p>(12票贊成: 黃健菁議員, 彭家浩議員, 鄭麗琼議員, 甘乃威議員, 張啟昕議員, 何致宏議員, 梁晃維議員, 伍凱欣議員, 吳兆康議員, 黃永志議員, 任嘉兒議員, 葉錦龍議員)</p> <p>(0票反對)</p> <p>(0 票棄權)</p>
<p>第二次文教會 07.05.2020 第 18/2020 號</p>	<p>2)要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教育局容許體育教練以網上教學或其他方式, 在疫情期間繼續任教體育隊伍或訓練班, 以透過網上運動維持市民和學童的健康, 亦同時可維持教練的生計。</p> <p>(由梁晃維議員提出, <u>彭家浩</u>議員和議)</p>	<p>/</p>	<p>/</p>	<p>經投票後, 原動議獲得通過。</p> <p>(12票贊成: 黃健菁議員, 彭家浩議員, 鄭麗琼議員, 甘乃威議員, 張啟昕議員, 何致宏議員, 梁晃維議員, 伍凱欣議員, 吳兆康議員, 黃永志議員, 任嘉兒議員, 葉錦龍議員)</p> <p>(0票反對)</p> <p>(0 票棄權)</p>